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2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和内容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博搏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搏医药"）2022 年存在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疏血通注射液销售代理权保证金的情形。因此，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博搏医药未对通过非公司账户收取保证金进行会计处理，存在财务错报的情况。追溯调整后，相应调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43,415,000.0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250.00 元、其他应付款 45,700,000.00 元，调增 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 2,285,000.00 元、调减 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 571,250.00 元，对 2022 年期初留存收益无影响、影响 2022 年本期净利润-1,713,750.00 元。

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一）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3,644,035.44	43,415,000.00	47,059,03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17,019.21	571,250.00	112,088,269.21
资产总额	5,239,728,801.58	43,986,250.00	5,283,715,051.58
其他应付款	673,269,340.76	45,700,000.00	718,969,340.76
负债总额	1,258,461,333.55	45,700,000.00	1,304,161,333.55
未分配利润	1,145,963,757.76	-1,713,750.00	1,144,250,007.7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4,827,136.94	-1,713,750.00	3,983,113,386.94

注：上述报表项目调整前金额为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报表项目追溯调整后的金额。调整过程详见容诚审字 [2024]100Z0756 号财务报表附注三、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

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3,499,556.32	-2,285,000.00	-5,784,556.32
所得税费用	100,717,758.97	-571,250.00	100,146,508.97
净利润	356,255,091.73	-1,713,750.00	354,541,34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699,184.12	-1,713,750.00	357,985,434.12

注：上述报表项目调整前金额为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 2022 年度报表项目追溯调整后的金额。调整过程详见容诚审字[2024]100Z0756 号财务报表附注三、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对 2022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无更正事项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100Z0641 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出具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编制。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审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于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董事会意见、监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前期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监事会意见：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22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9,482,203.93	1,089,123,621.24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4,601,666.94	161,848,803.83	-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132,942.81	159,925,483.45	-1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402,236.01	-129,146,639.74	-13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9	0.1891	-1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9	0.1891	-1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3.98%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30,017,623.90	5,329,798,977.51	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096,874,066.53	3,952,272,399.59	3.66%

说明：

1、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0.66%，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及成本上涨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研发费用增加等原因所致；

2、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15%，主要系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367.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26,972.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3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8,055.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6.05	
合计	5,468,724.1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万元）	上年度末(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9,675.18	67,271.39	-55.89%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减少及期末持有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39.37	23,120.24	56.74%	主要系期末持有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4,410.28	44,175.08	91.08%	主要系本期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及上年末回款力度较大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8,672.12	15,712.43	146.12%	主要系本期信用等级较高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465.40	2,945.02	187.45%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05.63	342.66	76.74%	主要系本期预缴税金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5,602.18	11,485.24	35.85%	主要系本期末终止确认的信用等级较低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712.10	9,376.19	-49.74%	主要系本期支付工程项目款所致
合同负债	2,863.90	4,132.86	-30.70%	主要系上年末余额相关合同负债在本期已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40.08	7,798.39	-59.73%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应付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5,727.80	4,396.79	30.27%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0,542.57	84,979.21	30.08%	主要系本期应付费用等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271.03	6,123.88	84.05%	主要系本期信用等级较低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不能终止确认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万元）	2023 年 1-3 月发生额(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49.98	-29.12	-415.04%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利息减少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368.82	217.03	530.71%	主要系本期计入收益的政府补助等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18	40.56	198.77%	主要系本期计提未到期理财产品利息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21	-3.57	2598.88%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	-0.23	-700.00%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变动所致
营业外支出	7.16	0.85	742.35%	主要系本期滞纳金等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8.46	-26.45	30.21%	主要系相关子公司亏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6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振国	境内自然人	25.17%	215,398,371.00	161,548,778.00	质押	126,653,871.00
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9%	152,230,587.00	0.00	不适用	0.00
湖南益丰医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42,7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黑龙江省民营上市企业壹号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24,143,083.00	0.00	不适用	0.00
周晶	境内自然人	1.29%	11,007,401.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	10,798,032.00	0.00	不适用	0.0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94%	8,005,979.00	0.00	不适用	0.00
宋彬	境内自然人	0.82%	6,989,222.00	0.00	不适用	0.00
刘鹏俊	境内自然人	0.44%	3,806,332.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239,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230,5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230,587.00
李振国	53,849,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49,593.00
湖南益丰医药有限公司	42,7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10,000.00
黑龙江省民营上市企业壹号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43,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43,083.00
周晶	11,007,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7,40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798,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98,032.00
吕良丰	8,005,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5,979.00
宋彬	6,989,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9,222.00
刘鹏俊	3,806,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6,33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李振国、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民营上市企业壹号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益丰医药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周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57,30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50,101 股；吕良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64,150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41,829 股；宋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1,80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567,422 股；刘鹏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5,432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10,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9,500	0.07%	126,800	0.01%	2,239,000	0.26%	63,900	0.01%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63,900	0.01%	2,302,900	0.27%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自查，2022 年至 2024 年，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博搏医药存在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疏血通注射液销售代理权保证金的情形。该事项导致公司 2022 年度未将该非公司银行账户所涉资金保证金进行会计处理，产生财务错报，上述事项不影响博搏医药的日常经营及博搏医药与代理商的正常合作，不涉及主要财务数据的重大调整，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经进一步核查发现，该收取保证金的非公司银行账户中的部分资金存在通过借款形式间接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的情形，因此，公司认定李振国先生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2022 年 3 月至 9 月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000 万元，2022 年 9 月至 10 月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4,500 万元，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700 万元，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发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经全部偿还给收取保证金的账户；同时，博搏医药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的保证金亦全部退还给代理商，并由博搏医药账户重新收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零。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751,829.80	672,713,939.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393,701.37	231,202,371.4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4,164,300.82	380,195,466.77
应收账款	844,102,760.52	441,750,840.14
应收款项融资	386,721,242.83	157,124,327.82
预付款项	84,654,031.20	29,450,199.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660,852.72	41,560,998.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7,332,429.20	961,923,395.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56,255.83	3,426,576.15
流动资产合计	3,344,837,404.29	2,919,348,115.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0,819,953.68	452,211,294.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305,400.00	199,305,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877,163.09	35,189,291.46
固定资产	1,129,821,312.83	1,141,858,962.95
在建工程	13,917,037.92	11,548,398.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56,280.04	15,471,174.70
无形资产	263,625,677.77	268,589,070.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5,273,331.90	135,273,331.90
长期待摊费用	7,664,232.47	8,319,12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697,484.25	122,990,67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22,345.66	19,694,14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5,180,219.61	2,410,450,862.10
资产总计	5,730,017,623.90	5,329,798,97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021,790.93	114,852,400.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120,973.56	93,761,925.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639,045.64	41,328,61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400,755.87	77,983,909.81
应交税费	57,278,030.49	43,967,902.31
其他应付款	1,105,425,749.82	849,792,06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2,894.59	6,010,028.44
其他流动负债	112,710,273.35	61,238,759.51
流动负债合计	1,544,609,514.25	1,288,935,607.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172,946.79	8,991,994.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47,624.25	2,747,624.25
递延收益	40,704,160.18	40,313,69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49,648.62	41,493,395.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674,379.84	93,546,704.88
负债合计	1,638,283,894.09	1,382,482,31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55,942,012.00	855,942,0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8,895,587.67	1,548,895,587.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8,150,521.51	448,150,521.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3,885,945.35	1,099,284,27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96,874,066.53	3,952,272,399.59
少数股东权益	-5,140,336.72	-4,955,733.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91,733,729.81	3,947,316,66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30,017,623.90	5,329,798,977.51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梁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梁彬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79,482,203.93	1,089,123,621.24
其中：营业收入	1,079,482,203.93	1,089,123,621.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8,718,084.94	904,879,884.39
其中：营业成本	417,297,790.08	392,380,365.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644,063.77	16,003,294.91
销售费用	416,408,037.86	420,242,925.66
管理费用	49,436,024.64	48,182,648.26
研发费用	31,431,947.80	28,361,880.45
财务费用	-1,499,779.21	-291,230.74
其中：利息费用	965,773.32	266,532.48
利息收入	2,620,737.87	2,343,662.51
加：其他收益	13,688,212.38	2,170,32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24,288.83	13,696,38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55,427.57	10,710,326.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1,801.37	405,593.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2,076.52	-35,707.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67.92	-2,314.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62,130.17	200,479,163.56
加：营业外收入	179,989.49	208,788.04
减：营业外支出	71,558.01	8,469.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670,561.65	200,679,482.49
减：所得税费用	34,253,497.44	39,095,223.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417,064.21	161,584,258.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417,064.21	161,584,258.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601,666.94	161,848,803.83
2.少数股东损益	-184,602.73	-264,545.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417,064.21	161,584,25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601,666.94	161,848,803.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602.73	-264,545.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89	0.18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89	0.18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梁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梁彬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832,836.97	555,884,333.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313.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81,981.94	3,978,53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814,818.91	559,968,18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787,492.60	196,558,42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618,850.60	142,707,12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23,527.48	114,669,18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87,184.24	235,180,07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217,054.92	689,114,82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02,236.01	-129,146,63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4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9,332.67	2,986,06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41.75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392,274.42	492,990,06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26,823.95	29,233,86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0	6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26,823.95	639,233,866.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34,549.53	-146,243,80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98,101.81	6,069,97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98,101.81	6,069,973.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2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4,675.81	6,069,97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962,109.73	-269,320,470.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713,939.53	1,089,345,44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751,829.80	820,024,973.68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27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后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97,411,075.45 元，期末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99,284,278.41 元；审计后 202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 440,339,345.3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2023 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483,799,481.16 元，减去已分配 2022 年度现金红利 342,376,804.80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81,762,021.68 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23 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暂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55,942,012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0 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342,376,804.80 元，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31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
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行为，强化关联交易管理，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决策效率，根据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金额不超过 17,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签署及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实施事宜。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3,242.16 万元。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关联董事李振国先生、王永辉先生回避表决，其他 7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实际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5,000	2,305.11	11,324.12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2,500	379.02	1,918.04

2、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11,324.12	15,000	3.82%	完成预计金额的 75.49%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披露日期：2023 年 4 月 29 日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产品	1,918.04	2,800	1.64%	完成预计金额的 68.5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信息

名称：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注册地：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白马湖街道富强社区人民路 2638 号

主要办公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麓谷高新区金洲大道 68 号

法定代表人：高毅

注册资本：101057.9797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药品、保健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个人护理用品以及与健康相关联的日用便利品等的零售业务。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益丰药房控股股东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高毅，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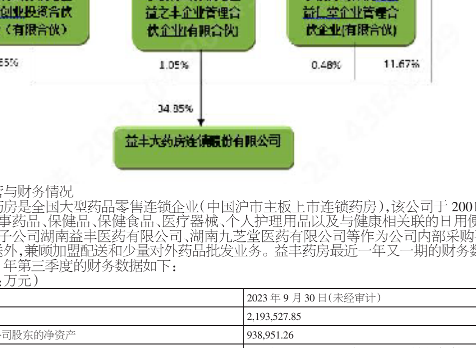

2、经营与财务情况

益丰药房是全国大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中国沪市主板上市连锁药房)，该公司于 2001 年 6 月创立，主要从事药品、保健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个人护理用品以及与健康相关联的日用便利品等的零售业务，子公司湖南益丰医药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等作为公司内部采购平台，除内部商品配送外，兼顾加盟配送和少量对外药品批发业务。益丰药房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尚未披露，其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193,52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8,951.26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88,80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918.38

3、关联关系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王永辉先生任益丰药房副总裁，亦在益丰药房多家子公司任职。

（2）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李振国先生与益丰药房签署了《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转让协议》，李振国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5%的股份转让给益丰药房，该协议正在履行中。

综上所述，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振国先生、王永辉先生回避表决。

4、履约能力分析

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5、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益丰药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交易的内容

预计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金额不超过 17,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	15,000
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产品、商品	2,500

上述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业务，交易的具体产品名称、价格、规格、具体交易量、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由甲方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每一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另行在具体交易合同中确定。

（2)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原则上应与交易一方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购买或销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相当，不得明显高于或低于综合市场平均价格。

（3)违约责任

任一方违反本合同，应对守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赔偿另一方由此所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可向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合同生效及其他

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批准后生效。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与益丰药房将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双方签署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属于框架性文件，仅就原则性内容进行了约定，实际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各交易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具体交易合同将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益丰药房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的日常经营性交易，双方以九芝堂品牌为依托，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工业品种销售上的深度合作，益丰药房依托自身的资源积极导入公司产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与关联方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战略目标。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市场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29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概述

为满足公司(含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押汇等综合授信业务。在该额度范围内，公司(含子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在履行公司(含子公司)内部和银行要求的相应审批程序后选择和操作各项业务品种。同时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额度，最终确定的金额以银行批复额度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银行，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具体授信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与各银行联系，协助办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批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57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3 年度，公司被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00Z0757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四)款规定：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3.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九芝堂"变更为"ST 九芝"，证券代码仍为 000989，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10%变为 5%。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2.股票简称由"九芝堂"变更为"ST 九芝"；

3.股票代码仍为"000989"；

4.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4 年 4 月 26 日。

5.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2024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2024 年 4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6.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5%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博搏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搏医药")2022 年至 2024 年存在销售人员与代理商私下协商，未签署保证金相关协议，并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疏血通注射液销售代理权保证金的情形，具体如下：

日期	转入资金付款主体个数	转入保证金金额(万元)	退回全部资金付款主体个数	退回部分资金付款主体个数	退回保证金金额(万元)	期末存有余额的付款主体个数	期末保证金余额(万元)
2022 年度	18	4920	3	1	350	15	4570
2023 年度	0	0	2	0	300	13	4270
2024 年 1 月	7	670	0	2	800	20	4140
2024 年 4 月	0	0	20	0	414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账户内的全部保证金余额已全额原路退还给代理商或者代理商的实际控制人，博搏医药与上述相关代理商正重新签署合同，并由博搏医药公司账户接收其保证金。

经进一步核查，该收取保证金的非公司银行账户与公司控股股东间接存在借贷关系，因此公司认定控股股东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占用期间	占用金额
1	2022 年 3 月至 9 月	人民币 3000 万元
2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	人民币 4500 万元
3	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	人民币 3700 万元

根据上述表格内容，李振国先生 2022 年末、2023 年末占用余额均为 3700 万元，最高日占用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截至目前，上述资金占用已消除，占用资金按照 3%的利率(高于公司闲置资金的平均理财收益，为李振国先生与相关账户约定的借贷利率)产生的利息 215.78 万元已偿还至博搏医药。

由于出现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事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四)款规定：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实施其他风险经营的有关事项的提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申请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停牌一天，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复牌恢复交易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九芝堂"变更为"ST 九芝"，证券代码仍为 000989，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10%变为 5%。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判断。公司管理层已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所述的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体现在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公司已积极与关联方沟通，并在第一时间内采取了解决措施，通过解决方案实施及时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为杜绝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公司将采取以下整改措施，进一步强化风险合规意识，加强内控管理：

（1)前述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经全部偿还给收取保证金的账户；同时，博搏医药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的保证金亦全部退还给代理商，并由博搏医药公司账户重新收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零，非公司银行账户内的资金产生的全部收益已转入公司银行账户；

（2)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规则，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全面梳理、完善内部制度；

（3)对此事项的主要责任人以及部分核心销售人员进行内部处理，经公司根据内部管理制度研究后确定，包括但不限于罚没年度奖金、内部通报批评等；

（4)公司对所有产品的销售部门及代理商进行严格的沟通与培训，严禁在销售业务中出现任何代理商私下将资金转入任何公司关联方账户等非公司账户的情形；

（5)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财务部门密切关注、定期核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

（6)加大对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力度，将强化学习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前提和基本要求，同时强化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将相关学习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到日常工作中，杜绝违规事项的发生。

公司董事会将对整改措施认真逐项落实，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继续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事项发生，切实维护好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五、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 518 号 A 座，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339 号
联系部门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10-84683155，0731-84499762
电子信箱	hanex@hnjzt.com，dshbgs@hnjzt.com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4-052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自查发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2022 年至 2024 年，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博搏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搏医药")存在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疏血通注射液销售代理权保证金的情形。该事项导致公司 2022 年度未将该非公司银行账户所涉资金保证金进行会计处理，产生财务错报，上述事项不影响博搏医药的日常经营及博搏医药与代理商的正常合作，不涉及主要财务数据的重大调整，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经进一步核查发现，该收取保证金的非公司银行账户中的部分资金存在通过借款形式间接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的情形，因此，公司认定李振国先生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经全部偿还给收取保证金的账户；同时，博搏医药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的保证金亦全部退还给代理商，并由博搏医药账户重新收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占用期间	占用金额
1	2022 年 3 月至 9 月	人民币 3000 万元
2	2022 年 9 月至 10 月	人民币 4500 万元
3	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	人民币 3700 万元

根据上述表格内容，李振国先生 2022 年末、2023 年末占用余额均为 3700 万元，最高日占用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截至目前，上述资金占用已消除，占用资金按照 3%的利率(高于公司闲置资金的平均理财收益，为李振国先生与相关账户约定的借贷利率)产生的利息 215.78 万元已偿还至收取保证金的账户，并最终偿还至博搏医药。

二、公司及公司董监高采取的整改措施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资金占用的资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博搏医药使用非公司银行账户收取的保证金亦全部退还给代理商并由公司银行账户重新收取，非公司银行账户内的资金产生的全部收益已转入公司银行账户。为杜绝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公司将采取以下整改措施，进一步强化风险合规意识，加强内控管理：

（1)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规则，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全面梳理、完善内部制度；

（2)对此事项的主要责任人以及部分核心销售人员进行内部处理，经公司根据内部管理制度研究后确定，包括但不限于罚没年度奖金、内部通报批评等；

（3)公司对所有产品的销售部门及代理商进行严格的沟通与培训，严禁在销售业务中出现任何代理商私下将资金转入任何公司关联方账户等非公司账户的情形；

（4)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财务部门密切关注、定期核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

（5)加大对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力度，将强化学习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前提和基本要求，同时强化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将相关学习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到日常工作中，杜绝违规事项的发生。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